考試院實地參訪台南市政府座談會紀錄

時間:民國102年1月23日(星期三)下午2時30分

地點:台南市政府

參加人員:

考試院:蔡值月委員良文、胡委員幼圃、李委員選

張委員明珠、高委員永光、趙委員麗雲、何委員寄澎 黄委員錦堂、林委員雅鋒、浦委員忠成、高委員明見 陳處長堃寧、蘇參事庭興、簡主任益謙

考選部: 黃司長怡凱

銓敘部:黃司長士釗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:彭處長富源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:蕭參事博仁

台南市政府:賴市長清德、陳秘書長美伶、劉副秘書長建忻、

黃副秘書長永泰、許處長瑛峰、蕭處長博仁、謝處長志明、陳處長宗彦、馬躍比吼主任委員、王主任委員時思、 侯處長鴻基、方局長進呈、陳局長俊安、吳局長宗榮、 李局長孟諺、曹局長愛蘭、許局長漢卿、王局長鑫基、 林局長燕山、吳局長欣修、張局長政源、林局長聖哲、 張局長皇珍、施局長栢齡、陳局長子敬、戴代理局長鳳

隆、黃副局長緒信、梁副局長全順、黃主任秘書名亨

主持人: 蔡值月委員良文、賴市長清德 紀錄: 周蕙蘋

壹、 合影留念(略)

- 貳、 賴市長清德致詞並介紹與會人員(介紹與會人員部分, 略)
- 賴市長清德:竭誠歡迎各位考試委員及考試院的貴賓蒞臨台南 市政府參訪,給予我們指導。在此除表達歡迎之外,也 表達最大的感謝,由於考試院的支持,本市得以在升格 後,100年馬上成為公務人員高普考試之國家考場,嘉 惠台南子弟,讓在地考生應考時免於奔波,這是一項非 常好的德政,謹代表台南市市民,表達最大的感謝之意。 再次歡迎各位,也希望大家能體驗台南之美。
- 參、 蔡值月委員良文致詞並介紹與會人員(介紹與會人員部分,略)
- 蔡值月委員良文:賴市長、陳秘書長、各位市府同仁,本院考 試委員、院部會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相關單位主管, 大家好。今天參訪五都施政滿意度第1名的台南市政 府,台南市政府財政雖非充裕,但人才非常鼎盛,今日 參訪人民幸福感全國第2名的台南市,就是希望透過走 動式的管理,以實際、主動地了解問題,進而解決問題, 目前大家都很關心考區設立的問題,但更重要的是如何 精進論才、用才、育才、留才等配套作為,以及健全相 關的官制官規建制,都是我們要關切的。在全球化的過程中,相對的也談在地化,地方治理與區域治理也是我 們關切的,五都一準形成後,台南市確實與其他五都有

所不同,是五都一準直轄市中,唯一設有內部一級單位者,扁平化組織設計,預期使組織設計與運作更為順暢,人才運用上,未來人事制度建構上可彈性調整,基於中央與地方是夥伴關係,希望透過今天的座談會,看相關的業務職掌有哪些是地方基層想要改進的,有哪些政策解五都改制後,各直轄市政府運作過程是否可以建構更好的運作模式?賴台南市打造為台灣文化首都、創造優質台南站、政府運作過程是發展醫療觀光等方式,讓台南站上內市民負責」為治理核心,治理即是機制的問題。綜之,為治理核心,治理即是機制的問題。綜之,方天我們來到台南市政府,即期能了解台南市政府於推動相關業務上,尤其是人事制度官制官規所遇到的困難,進而給予適當之協助。

肆、 台南市政府人事業務簡報(略,詳附件)

伍、 座談及意見交流(相關座談會資料,詳如附件)

一、 討論議題

題綱一、 貴府自99年12月已合併升格為直轄市,有關組織編制、職務列等及員額、人力增減情形為何?台南市在文化、醫療觀光、農漁,乃至於區域合作發展為施政之重點,有關上開人才羅致,不知有什麼創意或需求,考試院可就組織與人力進用制度面可相互幫忙之處?

蔡值月委員良文:有關美術館設立為行政法人部分,須個案認

定,應由行政院、文化部等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,以 及地方政府共同審酌辦理,至於在內部單位設計過程, 涉及到官制官規問題,我們再提出建議,在此就行政法 人設立原則,先做以上說明。

- 許處長瑛峰:基於本府人力運用比較精簡,相對地,在職務列 等上,與其他縣市相較,希望能比較衡平,在職等上可 否提高,是本府主要訴求。
- 陳秘書長美伶:各位考試委員大家好,最主要是在縣市合併後, 銓敘部基於職務列等衡平性,與本市人口數核予組織編 制與本府二級機關首長職務列等僅列薦任第8職等,實 屬偏低,恐不易網羅專業人才。

置職稱時,須從其所適用之職務列等表中選用,文化局屬文化行政機關,設置「研究員」等屬研究職稱,並得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規定聘任,依考試院89年8月17日就台北市政府文化局修編案之決議,似有困難,但市府仍可依實務用人需求修編,函報考試院決定。

黄委員錦堂:行政法人法,就法律論證而言,雖立法院通過行 政法人法時曾附帶決議,於該法100年4月27日公布施行 3年內,改制行政法人數以不超過5個為原則,並俟各該 法人成立3年後評估績效,據以檢討該法持續推動之必 要性,事實上,依據預算法第52條第2項,立法院就預 算案所為之附帶決議,應由各該機關單位參照法令辦 理。此附帶決議在文字上並沒有提及地方政府,也沒有 說地方不能先行試驗,從而其是否已經全然拘束並限制 地方政府機關,也不是沒有爭議。另外,行政院100年5 月11日函以,經酌行政法人制度係屬新創,應視行政院 評估先期推動個案運作成效,並與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 機關審慎研議後再行規劃。此書函似乎也非專門針對地 方政府,且中央與地方組織權限劃分,係依地制法第62 條規定,地方政府可依其憲法上之自治權中之組織自治 權與地制法第62條所賦權之組織自治條例來決定自己 之組設,換言之,地方政府仍有一定的組織權限。綜上, 市府欲設行政法人--美術館,是一項實驗性、創新性的 作法,且符合時代潮流下之組織鬆綁與用人彈性,且可

師法國外成功例子,如日本之美術館行政法人之設置。 在推動上,宜經由政治溝通上,建請市府與行政院、立 法院法制及司法委員會多溝通。

趙委員麗雲:100年4月立法院初通過行政法人法,主旨在希望 將不適合或不需由政府機關推動之公共任務交由行政法 人來處理,打破以往政府、民間體制上之二分法,俾使 政府在政策執行之機制選擇上,更具彈性與效率,並適 當地縮減政府之組織規模;同時引進企業經營之精神, 使相關公共任務之推行更具專業化、更講究效能;而且 將行政法之機制由現行法規鬆綁,不受政府有關人事任 用與會計及財務制度之束縛,立意佳善。然畢竟係新制 上路,受於通過母法時以附帶決議限制初期(3年內)設置 之數量(不超過5個),其主要考量行政法人須自主營運且 自負盈虧,的確需要更慎密思考,況此新制在實務上, 無論是日本大學改制先例,或兩廳院先行運作,執行之 初,均曾產生諸多困擾,的確需保守起步。然市府擬將 美術館改制為行政法人,本席卻認為不用太擔心,蓋因 當初附帶決議迄明 (103)年4月即屆滿3年,若已設置之 行政法人未發生重大運作問題,我個人願意承諾屆時將 全力協助克服美術館法人化問題,俾落實貴市府著力推 展文化事業之美意。在此亦提出另一項相關建言,建請 市長關注貴市現有當代文學亮點--國立台灣文學館現址 之使用問題。僉以去年本院委員參訪該館時發現,其現 址使用權係由文建會林前主任委員澄枝時期所簽訂,租約30年,迄今期約已過半,為此,該館上下對於未來何去何從難免憂心忡忡。事實上,國立台灣文學館為我國第一座國家級的文學博物館,除蒐藏、保存、研究的功能外,更透過展覽、活動、推廣教育等方式,使文學親近民眾,帶動文化發展。台南市既然為文化首都,如台灣文學館可以長期落腳台南,且能以之為名,以之知名,那將是台南市一大資產,也是最大的亮點。爰在此提議,希望市長能協助文學館在台南市安頓下來,俾利其明確發展。

胡委員幼圃:剛才大家討論的有兩大主題,一是行政法人,一 是職務列等。行政法人部分,剛才院內兩位同仁先進已 清楚表達意見,也看來屆時可以解套,本人在此提出一 些對職務列等的看法,讓大家腦力激盪一下,職務列等 之調整須視職責程度、業務性質、機關層級而定,大家 都耳熟能詳,過去多年來,行政單位為能方便做事,大 多將機關層次視為首要條件,因為這樣最好處理,然後 再依職稱決定職務列等,以達所謂「衡平性」,但殊不知 相同層級之地方政府,同職稱之職責程度可能並不相 同,如五都,有些是工業比較重要,有些是農業比較 要,各職務列等高低,應考量各地方政府特色,因地制 宜,尤以工商農經濟屬性因素為最,而縣(市)政府訂 定之地方行政機關組織規程,亦應配合或考量區域發 展,勿僵化地先考量機關層級一體適用,美其名「衡平性」,實為進步之障礙,而五都可採(高階主管職)各官等總量管制,至於設於那一個局處,應給市長用人權限與彈性,即將衡平性提高至整個直轄市層級,這樣創意的作法會讓我們市長好做事,落實「地方自治」之最基本的精神。

蕭參事博仁:賴市長、蔡值月委員、各位考試委員、各位長官、 台南市政府各位長官,大家好:之前,我有特別請總處 承辦同仁說明行政院100年5月11日函釋背景,今天除了 總處書面回應資料外,謹就黃委員錦堂所提立法院通過 行政法人法之附帶決議,它的約束力是否及於地方政 府,個人認為確有討論空間。而行政院100年5月11日函 釋最主要也是針對地方機關行政法人化所做之規定,目 前行政院已核准設立5個行政法人,刻正陸續辦理法制 作業中。立法院之附帶決議,其約束力若不及於地方政 府,是否開放地方機關以5個行政法人為限,讓中央與 地方機關同時實施,並做經驗交流,或可進一步思考其 可行性。台南市美術館法人化如有其必要性與急迫性, 建請貴府再審慎評估法人化之做法及效益,並敘明具體 理由函報,本人會將貴府意見及需求回報總處。

題綱二、 現行考選制度與分發任用方式,能否確切達到地 方機關用人考用配合目標。 黃司長怡凱:賴市長、蔡值月委員、各位委員、各位先進, 家好,這幾年來土木工程類科一直錄取不足額,100年 不足額有91名,101年則有201名,人數相當高,本部於 命題補充資料,均特別提醒命題委員副意試題之難易 與合適度,勿命擬冷僻艱澀之題目,避免造成錄取不 類之情事,並提供近幾年公務負責為 成績偏低造成錄取不足額相關試卷評閱標準會議 卷前,均由各組召集人召開試卷評閱標準會議 卷前,均相各組召集人召開試卷評閱標 標準,有關部分類科閱卷時因成績事項外,並請 是額之情事,除列入會議重要報告評分。閱卷 集人於會中特別提醒閱卷委員斟酌評不 集人於會中特別提醒閱卷委員斟酌不召將 敦請召集人隨時抽閱試卷,並密切注意過嚴、 報之部分類科試卷評閱情形,如有評分過嚴、 類之部分類科試卷評閱情形,如有評分過嚴、 類之部分類科試卷評閱情形,如有評分過嚴、 類之部分類科試卷評閱情形,如有評分過嚴、 類之部分類科試卷評閱情形,如有評分過嚴、 類之部分類科試卷評閱情形,如有評分過嚴、 類之部分類科試卷評閱情形,如有評分過嚴、 類之部分類科試卷評閱情形,如有評分過嚴、 類之部分類科試卷評閱情形,如有評分過嚴、 其值。

蔡值月委員良文:土木工程、水利工程等技術類科錄取不足額問題,涉及良善環境治理之問題,並涉渠等待遇、權益維護外,與河川保育及開發等有所連動,難以留住人才之議題,應請長期關注,已建議部以跨域之思維,從整體面向予以檢視改進解決之。

題綱三、新任人員(經國家考試進用之人員)之報到情形如何?適任性如何?是否安排新進人員之職前專業教

育訓練?

- 高委員明見:賴市長外柔內剛,表現在市政上非常有執行力, 欽佩市長,有關新任人員(經國家考試進用之人員)之適 任性,目前許多國家考試都有「高資低考」的現象,誠 如我們關院長表示過,此為相當嚴重的議題,如公務人 員初等考試,不設年齡與學歷之考試,但應考人有80% 具大學學歷,甚至具博碩士學歷者,這些高資低考的人 進入公務體系,基礎訓練時可能還沒什麼感覺,一旦分 發至實務訓練機關時,是否會眼高手底,產生不適任情 形?或是半年後準備高考,不利於機關人事穩定,不知 貴府是否曾遇到此情形?
- 許處長瑛峰:在此先就高委員明見的意見回應,101年考試錄取分配本府及所屬機關人員,的確有高資低考的現象,初等考試及格分發者約20人,考試分發人員對於機關所分配之工作,在接受度上並沒有抗拒的現象,適任性良好,尚無中途離訓或適應不良等情形,如有不適任者,於平時考核時便能及時發現,並適時加以輔導。
- 彭處長富源:市長、蔡值月委員、各位委員、各位先進,大家好,對於市府所提新進人員職前教育訓練的回應,表達佩服之意。在此特予補充,國家考試錄取人員訓練仍屬考試程序之一部分,若在4個月訓練期間內,發現其工作態度不佳、能力不足、品德操守有問題,建請市府發揮篩選功能予以淘汰,歷年來已有58人遭淘汰,希望能

留下對的人,做對的事。今年有280位分配至貴府,相 信在市長積極任事下,必能提高訓練品質,培養優秀的 公務人員以服務民眾。

- 陳秘書長美伶:在此向大家報告,所有新進人員除至國家文官 學院接受基礎訓練外,亦須參加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辦理為期2天的職前專業教育訓練及新進人員研習班, 皆由市長親自主持開訓典禮,典禮中勉勵新進人員,使 其對台南市有認同感,進而對於未來工作抱持使命感, 而受訓人員都表示這樣的訓練對他們初任公職有很大幫 助。
- 蔡值月委員良文:本案的部分,除參照市府回應意見外,請會 帶回研究納入參考,亦可提供台南市2天職前訓練成功 經驗予以其他機關參考。
 - 題綱四、 基於地方施政需要,現行公務人員之考選與培訓 法制,如何提升地方機關公務人員執行職務能力。又台 南市政府去年首創五都訂定區長甄選與培訓計畫、非編 人力全部透過公開招考,且為使市府人力活化,採「職 期輪調」制度,上述許多人力資源新措施,不知過程中, 貴府可否分享成功經驗,或曾遭遇到之困難?
- 陳秘書長美伶:本項題綱所含3個議題,本由市長親自說明會 比較感動,縣市合併後,鄉鎮長選舉取消,區長改為派 任,目前仍有10幾位仍是原鄉鎮長轉任,為因應市政發

展需要,發揮行政效能,提升整體競爭優勢,本府秉持 用人唯才、訓用合一的理念,首創儲備區長培訓制度, 凡符合資格者自行報名,亦可由其長官推薦,經口試、 筆試、受訓,計有10人參訓,第1年甄選出4位區長派任 出去,均能發揮其功能,專心在地耕耘,為市民服務, 得到好評,今年亦甄選出5位區長,因有懸缺,已派2位 區長,日後還會陸續增派。由於本市儲備區長培訓制度 為首創,還登上100年9月3日公共電視晚間新聞報導。 其次,就非編制人力全部透過公開招考部分,縣市合併 前,進用大批非編制人員,合併後,所有臨時人員都非 常徨恐,害怕工作不保,為穩定人力,所有約聘僱人員 保留一年,經工作考核不適任者,將不再續聘,並且於 101年訂定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約聘(僱、 用)、臨時人員集中辦理公開甄選作業計畫」,本府及所 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(僱、用)、臨時人員甄試作業,以 杜絕關說用人唯才,為用人機關遴選適合人員。最後, 為增進市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專業及行政經驗, 並避免因業務嫻熟而產生傲慢或缺乏同理心的專業偏執 及防止弊端發生,本府於100年特別訂定「臺南市政府 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期調任實施計畫」,依職期 輪調需求原因,分成增進職務歷練及防止弊端發生之二 種類型,分別訂定不同之輪調規範,並於100年9月實施 第1次職期輪調,101年9月實施2次職期輪調,各機關職 期輪調人數皆達計畫規定之20%以上(為免全部人員皆輪調影響業務之推行,因此規定每個機關輪調人數至少須達20%以上),有效落實職務代理,增進職務歷練,防止弊端發生。以上三項制度於本府實施2年期間,秉持公平、公正、公開之原則,不管對於本府組織文化重塑,也讓市民對於市府更有信心,因此頗受好評。

蔡值月委員良文:此次參訪台南市政府並提出此項議題,是我 們非常深刻地觀察到貴府。有關涉及官制官規的變化、 人才培訓、選拔的過程,許多創新作法,這個議題是希 望學習到台南市政府成功經驗,請部會總處帶回參採。 賴市長清德:與各位委員分享個人看法,優秀的人才對於地方 政府是非常重要的,台南市政府共37個區,幅員非常 大,每位區長如市府的觸角,倘具專業積極與服務熱忱, 必更能使市政推展更為順暢,所以區長採公開甄選,讓 有能力的人進入市府為民服務。其次,臨時人員常常是 專業與經驗不足,易有紅包文化,且在組織管理造成極 大的困擾,為杜絕關說文化,本府臨時人員進用亦採公 開招考方式。最後,對於職期輪調部分, 係以長遠眼光 規劃市府所需人才, 同仁如能在同層級各職務間輪調, 代表渠等所具能力是全面性的,日後可適時拔擢, 換言 之,本府人員陞遷多以內升為主,輔以外補,對於同仁 具有正向激勵的效果,上開「用人唯才」作法實施一年 多來,各界反應都還不錯。

- 題綱五、 現行考績制度應如何執行,以作為工作考核與職務發展之依據,及落實獎懲制度,提升工作士氣,強化地方機關功能。
- 蔡值月委員良文:請教貴府100年度年終考績執行情形,考列 丙等比率為0.11%,是否多為警察人員?
- 許處長瑛峰: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100年度年終考績丙等非警察人員居多,一般行政人員亦有,對於這些同仁亦進行相關輔導措施。
- 陳秘書長美伶:對於考績制度執行,均依現行公務人員考績法, 綜覈名實、信賞必罰之旨,且市長揭示清廉勤政,為本 府最高核心價值,以「獎從下起,懲從上先」原則,作 準確客觀之考核,本府亦有兩大過免職者,係因該同仁 經常無故遲到早退或曠職,並非犯重大過錯。
 - 題綱六、 貴府就其他考銓、保訓事項,有無需考試院協助之處?
- 蔡值月委員良文:請參考書面資料第32頁,如無補充,依部總 處所提研處意見辦理。
 - 題綱七、 貴市長籲平埔西拉雅族正名為原住民族一案,因 未來事涉原住民族特考相關議題,未知其緣由與可能性 如何?目前推動情形為何?
- 浦委員忠成:市府對於考績、培訓所付出之心力,比其他直轄

市來的用心,表達高度肯定,本席是考試院中唯一原住民代表,非常佩服賴市長積極協助平埔西拉雅族正名,尋求歷史原來真相,以人權角度回復其社會福利、教育,或政治權益,表示高度認同與支持。又台南是西拉維族最大居住地,可能人口數超過官方認定六千多人,據了解貴府「民族事務委員會」負責客家事務與原住民事務,兩者身分屬性、歷史文化、政經資源等不盡相同之族群,在推動業務時是否會產生困擾?組織編制及員額是否有調整空間,建請提早規劃,以因應來未各族群事務發展需要。

- 禁值月委員良文:請問貴府民族事務委員會中,除原住民族以外,有沒有提報原住民特考?又目前高普特考設有客家事務行政類科,有沒有提報?委員會中有無客家事務行政類科考試及格者,請主委說明,讓各委員了解。
- 馬躍比吼主委:本會目前都有原住民特考及客家事務行政類科 考試及格者,工作運作上沒什麼大問題,本會在現有人 力下,大家通力合作,以最少人力發揮最大綜效,雖然 不容易,但我們努力在做。
- 陳秘書長美伶:在縣市合併前,針對組織部分,在原來台南縣 市就已討論定案,誠如蔡值月委員良文所說,本府與其 他直轄市不同之處,本府設有9個府內單位,當時組織 架構案送內政部審時,即備受內政部激賞,不似其他縣 市多以一級機關組設,當時即設有民族事務委員會,下

設客家科、原住民科,當然,目前協助西拉雅族正名是 台南市施政重點之一,可是在當時在組設時並沒有列 入,所以透過任務編組方式,成立西拉雅民族事務推動 委員會,馬躍主委提現行業務上彼此是否有所衝突,業 務雖分屬二個科辦理,最後仍由主委基於尊重多元文化 統籌處理,不會有衝突情形發生。誠如浦委員忠成所關 心的,未來本府將視業務需要進行組織調整。

蔡值月委員良文:陳秘書長美伶允諾未來市府組改時會審酌業 務情況調整,客家是族群而非民族,仍為正統漢人,未 來或可以「少數族群」或其他名稱為組織名稱,以上建 議供貴府參考。

二、 台南市政府人事業務建議事項提案

- (一)、 建請修正「各機關職稱及官等職等員額配置準 則」附表三「各機關組織編制之官等員額配置比例一 覽表」有關直轄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委任官等比率
- 黄司長士釗:貴府建請修正「各機關職稱及官等職等員額配置 準則」附表三「各機關組織編制之官等員額配置比例一 覽表」有關直轄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委任官等比率一 節,屬通案性質,目前各直轄市政府刻仍配合改制後業 務需要修正相關機關組織編制,且桃園縣擬於103年底 改制為直轄市,爰建議將併同現行地方機關組織結構及 職務配置情形,納入日後配置準則研修之參考。至於機

關因個別職務列等之關係,如家暴中心社工師之職稱,至影響配置比例時,則可另行個案處理。

(二)、 建議提升直轄市動物防疫保護機關基層主管-組 長之職務列等

蔡值月委員良文:均無補充,如部總處所提研處意見辦理。

(三)、 直轄市消防局所屬外勤大隊改制為附屬機關 蔡值月委員良文:本人先說明背景,本院84年 6月29日第 8 居第 230次會議,審查銓敘部議復行政院函送內政部消 防署「警察官職務等階表」及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、 空中警察隊修正「警察官職務等階表草案」一案報告中, 建議行政院於 5年內將消防人員之進用由包含警察官 之雙軌制調整為依公務人員任用法用人之單軌,並配合 修正內政部消防署、警政署等相關機關之組織法規及職 掌。但多年下來,進用人員還是以警察官居多,與原決 策方向是背道而馳的。是以,如直轄市政府就所屬消防 局外勤大隊是否改制為附屬機關仍有不同意見,屆時於 適用上將產生極大困難,且消防機關業務性質特殊,考 量直轄市消防、災害防救及人力派遣等需要,為利消防 機關整體之指揮運作及業務遂行,各直轄市政府消防局 之組織架構一致性,建議仍宜由消防主管機關內政部(消 防署)審酌直轄市政府之意見,就其顧慮事項再通盤考

量規劃為宜。

三、 綜合討論及意見交流

李委員選:謝謝兩位主持人,參訪台南市政府,本人是提案人之一,賴市長清德擔任市長,讓台南市政府成為一顆明星,今日參訪台南市政府,讓我們看到台南市政府成功原素為何?2012年國人選擇代表性字為「憂」Worry,今日來到票選第一名的台南市政府參訪,所看到的是「優」excellent,就是多了「人」字旁,由此可知,不管公開招考、選拔、激勵、輪調制度、知人善任、人力精簡、潛能激發、人用對了,就有好的制度、賴市長用人唯才、用對的人、做對的事、向市民負責」為治理核心,於施政成果交出亮眼成績,成為文化之都、科技新城、觀光樂園、低碳城市,貴府用人唯才的成功經驗,供部會總處帶回作為人才培育之重要教材。

高委員永光:從貴府所提出之建議事項顯示,市府對於官制官 規均認真深入思考過,本院所屬部會總處均已詳加回應 與答復。在此個人有兩個問題想要請教賴市長與執政團 隊,2009年台南縣市政府合併升格時,本席亦為內政部 改制計畫審議委員會委員,當時與會之台南縣市政府代 表表述,想從文化歷史優勢來建立自已直轄市之特色(肯 定歷史價值),令在場相當多的委員非常感動,但也憂心 忡忡,就「區域發展均衡」角度觀之,南南、高高合併 升格,與新北市與台北市成為「雙蛋黃城市」(twin-city)不同(一日生活圈),針對台南縣市合併升格後,如何從政經、地理、文化、歷史、生態、觀光、交通及治安等多面向宏觀角度,提昇在南臺灣國土空間中之定位,以及面對區域整合過程中的因應策略,而與高高屏之競關係如何?能否成為雲嘉南地區「領頭羊」(leading goat)?又台南市升格之後,是否造成磁吸效應,讓鄰近雲林縣、嘉義縣處境更加艱難?五都磁吸預算、人才、民間投資等資源,不只沒有帶動鄰近縣市發展,還排擠農業縣市的資源,使貧者愈貧富者愈富,例如彰化縣政府很多公務員轉調台中市政府,造成人才流失非常嚴有以地方治理觀點來看,貴府與鄰近縣市之夥伴關係如何?

- 趙委員麗雲:今天貴府提出許多組織與人力進用,包括考銓保 訓議題,極具啟發性,我們均會帶回院裡仔細研酌,此 行不會是空過,希望對貴府有所幫助。再次感佩貴府努 力及接待,並致上誠摯的祝福。
- 何委員寄澎:剛才趙委員說出我們的心聲,本屆考試院考試委 員在院長、副院長的領導下,以及秘書長、副秘書長的 支持、配合下,有高度的熱忱、使命感和清楚的角色認 知,希望透過實地參訪來聽取意見、蒐集資訊,瞭解各 機關的需求,俾協助大家解決問題,善盡我們的職責。 剛才會中所討論的議題,雖然部會總處多表示會帶回研

議,不過,賴市長、陳秘書長可以放心,如果應該改的 地方,我們考試委員一定會盡力。另外,我有三點建議: 第一、剛才所談第六案,台南市希望將來有機會可以舉 辦大型國際論壇。由於近年來,保訓會舉辦多場國際性 研討會,非常精緻,也都非常成功,建議台南市政府可 就此部分,多與保訓會連繫,或許有些資源是可以分享 的。第二、討論案第二案,市府提及土木工程類科每次 考試都錄取不足額,這種現象的主要原因在於土木工程 類科人員薪資與市場落差大,加上頻有執法上的困擾。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若能審慎思考調高此類人員專業加 給,如當利於人才羅致,錄取不足額問題始能獲得改善。 至於執法困擾的問題,我對賴市長非常有信心,因為市 長用人唯才,而且徹底依法行政,有了首長的全力支持, 將使得這些專業人才能發揮所長,不必擔心其他外在不 必要的壓力,如此,相關人才願意來台南市,不足額問 題便可解決。第三、今日感動與學習頗多,從貴府所準 備之簡報足以得知,市府在考績、培訓方面,均有許多 有别於其他縣市創新的作法,希望日後還有機會造訪台 南市政府,賴市長亦可邀請本院關院長、伍副院長前來 參訪,必將有得更好的溝通與收獲。

林委員雅鋒:今天來到台南市政府,從市府整體安排周密、人 事業務簡報精彩等等,都顯現賴市長之卓越領導。尤其 是市府人事處在本院參訪之前很認真地做功課,能簡明 扼要地說明市府各項傲人施政績效,表現非常優異。依 本席的理解貴府有諸多值得肯定的事情,第一、貴府至 101.12.28編制員額總數6,111人,但卻僅需現有編制人 員計5.908人,就可以把市政處理得非常好,受全體市民 肯定。第二,貴府機關學校人事團隊員額356人,相較 台北市990人、高雄市793人,能以最少人力創造最大價 值,殊可嘉許。第三、為使各區公所組織架構更精實, 102年1月1日精簡公所編制員額計117人,所有工作績效 不減,非常不容易。第四、101年高考三級臺南考區錄 取率7%,高於全國平均數5.62%,台南市以人文為首, 人才素質之高,由此可見。第五,為貫徹中央考試用人 政策,本府積極提列各項考試職缺,100年提列高普考、 初等考、地方特考及身障特考職缺數343個,提缺比例 為57.45%,101年度更提列職缺數高達384個,提缺比 例達70.72%,積極配合考試院職缺用人政策,非常感 謝。第六,約聘僱人員之進用,有許多人情壓力,簡報 中提及16個機關辦理易滋弊端業務之約聘僱人員任同 一業務之最高年限為2~4年,在人情壓力之下,不知貴 府是如作到的?可能是輪調,並非解聘,不過,能這樣 做已經不容易。第七,為能真正了解公務員在勤情形, 全面啟動「精進查勤措施」,甚至到人員公出地點實地查 勤,而非僅為靜態辦公室查勤,是很負責的管理措施, 令人眼睛一亮。第八,台南市治安情形是五都第一。以

上均是值得肯定的。另以下還有三件事,第一,有關貴 府之職前專業訓練,剛才聽報告,我知道辦理得非常好, 但請注意訓練期間不能承辦公文,本席在國家文官學院 為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課程授課時,曾有學員反應他們在 向機關報到時,因為占缺之故,故已實際承辦業務,可 是在受訓練期間,該錄取人員因為不在任所,所以業務 必須要授權出去,此時即發生其責任歸屬如何的問題, 我相信這是占缺訓練必然帶來的後果,本院朝向讓初任 人員不占缺訓練,需待時日慢慢改進。第二,台南地方 法院舊址,原擬設置為司法博物館,目前不知司法院是 否尚有此意?府方可否去催促?事實上,台南地院舊址 為台灣巴伐洛克式三大建築代表之一,若司法院無積極 作為,府方是否有代為修復之可行性?畢竟,台南是以 文化、古蹟擅長之城市,貴府不應該忽視古蹟。最後, 因本席曾在台南工作1年4個月時間,建請市府規劃更為 完善自行車道,讓市民與遊客能自由自在悠遊於台南文 化古城。

張委員明珠:第一,對賴市長任內將台南市治理績效提升,而 且獲得滿意度高民調,深表敬佩,相信行政歷練豐富的 陳秘書長美伶,以及優質的市府團隊,對市政績效提升, 亦是功不可沒的。第二,非常認同市長廉政清明治理理 念,可從市長高民調,高滿意度可以得知此為市政治理 潮流。第三,市府用人政策,公平公開透明,也是本席 所贊同之理念。台北市政府對於非編制內人員向來統一由勞工局公開甄選,但對於高專業人才甄選,例如法規會、訴願會人才,因涉及高度的法律專業,則仍由法規會、訴願會自行辦理公開甄選拔,企業人才符合特殊用人單位之需求,追樣所選拔的法律專業人才符合特殊用人單位之需求,以期適才適所。第四,對於新進人爭取同仁認同市長的施政理念,才可以同心協力達成子野取同仁認同市長的施政理念,才可以同心協力達成子野取同仁認同市長的施政理念,才可以同心協力達成子野取同仁認同市長的施政理念,才可以同心協力達成子野取問達48.3%,高於全國平均40.3%,亦顯見貴府對性別平權之重視,以上均是貴府用人唯才尊重專業的延伸與績效的展現,在此也祝福台南市政府政務推動順暢。

陸、 總結

賴市長清德:再次感謝蔡值月委員、以及各位委員、考試院長官、總處長官、給我們寶貴的指教,也感謝各委員給我們的肯定與鼓勵,未來我們會再接再厲,茲簡要回應如次:(一)剛才高委員永光所指教部分,我們以歷史文化定位為申請合併升格之理由,會後將相關書面資料送交高委員永光酌參,但就合併後,台南市與高高屏間之競合關係,希望能朝向既競爭又合作關係,如未來可就觀光、治水、治安、交通等方面全盤整體進行規劃與合作,另有關人才方面,並未發生磁吸效應,會不會影響雲嘉

地區人才,就市府一級局處首長而言,並未發生,我們 來源多來自中央,或是來自原台南縣政府首長,簡任官 也沒有,僅部分科長來自雲嘉,或是高雄。在台南縣市 合併後,行政院一直希望台南市能成為雲嘉南地區的領 頭羊,合併至今只有兩年,過去也有雲嘉南合作平台, 但效益尚不顯著,中央亦無具體政策配套與資源可供台 南市政府運用,以帶動雲嘉南地區的發展。(二)趙委員 麗雲所提,文學館用址問題,台南市政府會全力協助,(三) 也感謝何委員寄澎提醒,本府會儘速密切與保訓會連 繋,討論未來在台南市舉辦大型國際性學術性論壇可能 性,將有助於台南市國際知名度提升,(四)再以,如時 間允許,非常誠摯邀請關院長、伍副院長來台南參訪, 給我們指導,將是台南市政府莫大榮幸。又土木與水利 人才非常少,本府必定讓渠等專業人才做專業的事情, 外在不當的壓力由市長扛起,並給予最大的發揮空間。 (五)另外,感謝林委員雅鋒,過去擔任台南地院院長時 對本府諸多關心與鼓勵,地方法院舊址,據悉司法院已 發包,未來做為少年法庭用途,非常可惜,文化部龍部 長應台允諾下周一起拜訪司法院賴院長,協助本府取得 地院未來作為歷史文化古蹟用途。(六)最後,張委員明 珠建議,與法律相關的高專業人才選拔,宜由法制局辦 理。以上簡單扼要向各位委員報告。

蔡值月委員良文:首先,謝謝市長,我們會把各位所提建議意

見帶回審慎研究,作為考銓業務重要決策之參考;第二,對於職務列等、員額配置部份,因事涉五都通案,本院會衡平處理,但是對於個別的,特殊需求者,亦會全力協處,因涉及官制官規衡平問題,且須考量實用性與可行性,若職責程度與業務性質特殊者,只要財政得與負擔,本院也會在院會中全力支持的;第三,有關美術館改為行政法人、文化局部分人員建請以聘任方式進用,其中聘任人員人事條例草案已將文化機構得採聘任進用納入規範,目前已交由全院審查會審查,亦請銓敘部儘速擬具聘用人員人事條例報院併案審查,本院在研議時會儘量全盤考量。最後,貴府人事處目前雖為內部單位,但本次參訪之議程、提案與流程安排上,非常詳實與流暢,令人敬佩,也對於賴市長清德、陳秘書長美份等熱切接待與回應表示感謝之意。謝謝大家!

散會:下午5時15分

主席:蔡良文